证券代码：831722　　证券简称：阿迪克　主办券商：大通证券

武汉阿迪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1 月 23 日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徐健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8,757,05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956%。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实际运行情况，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需要审计后披露，现追认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418,05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06%；反对股数 7,08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29%；弃权股数 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5%。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418,05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06%；反对股数 7,08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29%；弃权股数 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5%。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8 年 1-6 月财务报表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众环专字（2018）011624 号)，董事会针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并提出整改措施并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418,05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06%；反对股数 7,08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29%；弃权股数 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5%。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合理性的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 8-9 月，公司进行了财务核查，通过核查发现，2014 年度销售产品累计少结转销售成本 4,674,232.07 元、2017 年多计销售成本 103,334.15 元，合计少计成本 4,570,897.92 元。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会计差错更正事项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18）011625 号），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应当对前期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公司据此进行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进行追溯调整并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418,05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06%；反对股数 7,08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29%；弃权股数 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5%。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追认股东徐健为公司向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借款 300 万元担保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股东徐健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与汉口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署担保最高额保证合同，用于担保公司与汉口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的 3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合同中公司方的义务，担保期限为 2017 年 9 月 18 日起至 2018 年 9 月 18 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29,4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15%；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5%。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徐健、李晓锋、徐晨合计持有股份数 29,977,625 股，本议案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追认股东湖北捷武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向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借款 600 万元担保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股东湖北捷武实业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3 日与汉口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署担保最高额保证合同，用于担保公司与汉口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为 6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合同中公司方的义务，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3 月 13 日起至 2019 年 3 月 13 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418,05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1%；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9%。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湖北捷武实业有限公司持股数 7,089,000 股，本议案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向股东李晓锋借款 20 万元人民币》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 3 月 7 日公司向股东李晓锋借款 20 万元人民币，用于公司生产经营，系无息借款。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29,4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15%；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5%。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徐健、李晓锋、徐晨合计持有股份数 29,977,625 股，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1、《武汉阿迪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武汉阿迪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6 日